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Leoch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333,334,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300,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33,334,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5.35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可按最終價格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
面值：	每股股份0.10港元
股份代號：	842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附錄八—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謹請參閱「風險因素」所載關於閣下投資股份時應考慮之若干風險的討論。

預期發售價將由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釐定。定價日預期為2010年11月9日，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10年11月14日。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5.35港元，及目前預期不少於每股發售股份3.75港元。

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經本公司同意，可在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將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調低至本招股章程所述的水平之下。在有關調低的情況下，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的通知將在作出該等調低決定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登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和本公司網站 [www.leoch.com](http://www.leoch.com)，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前。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的「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倘發售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情況，則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終止公開發售包銷商根據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的責任。有關情況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

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故未必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質押或轉讓，但獲豁免遵守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可(i)依據第144A條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的情況下於美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及出售；以及(ii)依據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於美國境外地在離岸交易區中提呈發售及出售。

2010年11月3日